

(上接B035版)

修订后的章程全文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7月5日

证券代码:603051 证券简称:鹿山新材 公告编号:2024-056  
债券代码:113648 债券简称:鹿转债

##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认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对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追认,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关于核准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证监许可[2022]398号),截至2022年3月22日,公司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3,003,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25.79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593,247,370.00元,扣除不含税承销费用人民币46,037,735.85元,其他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752,143.17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522,467,090.98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2年3月22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验字[2022]第211007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二)公开发行股票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准》关于核准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转换公司债券的公告(证监许可[2023]650号),本公司经2023年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24,00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根据发行结果,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发行数量5,240,000张,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100.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24,000,000.00元,扣除本次公开发行股票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费用10,911,509.43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13,088,490.57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验字[2023]第211007号)。上述公开发行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公司已按照要求存放在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中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开户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根据《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投资总额      |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 |
|----|----------------|-----------|------------|
| 1  | 功能性树脂轻烃树脂扩产项目  | 11,594.04 | 4,767.02   |
| 2  | 功能性树脂轻烃树脂技改项目  | 5,620.00  | 5,620.00   |
| 3  | TOCP光学膜扩产项目    | 8,368.31  | 7,263.69   |
| 4  |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4,585.00  | 4,585.00   |
| 5  | 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 30,000.00 | 30,000.00  |
| 合计 |                | 60,000.35 | 52,246.71  |

备注: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上述“TOCP光学膜扩产项目”并募集资金金额予以补充流动资金。

(二)公开发行股票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根据《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转换公司债券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投资总额      |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 |
|----|--------------|-----------|------------|
| 1  | 太阳能电池封装膜扩产项目 | 46,758.55 | 36,694.00  |
| 2  | 补充流动资金       | 15,726.00 | 15,726.00  |
| 合计 |              | 61,484.55 | 52,420.00  |

备注: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上述“TOCP光学膜扩产项目”并募集资金金额予以补充流动资金。

(三)公开发行股票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根据《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转换公司债券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投资总额      |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 |
|----|--------------|-----------|------------|
| 1  | 太阳能电池封装膜扩产项目 | 46,758.55 | 36,694.00  |
| 2  | 补充流动资金       | 15,726.00 | 15,726.00  |
| 合计 |              | 61,484.55 | 52,420.00  |

##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7月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以邮件方式向监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本次会议第二次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11人,实际参加董事11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由于公司实施每派发现金红利0.45元(含税)的2023年年度分红方案,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调整的计算公式,公司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10.49元/股调整为10.04元/股。

鉴于5名因退休或个人原因离职不再满足成为激励对象的条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和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相应调整。本次调整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数由738人调整为733人,前述调减的5名激励对象对应的拟授予限制性股票份额在其他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

本次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属于经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本激励计划中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本次调整后,公司限制性股票授予总量不变。

上述调整授予价格、授予对象及授予数量的内容在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除上述调整内容外,本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的内容一致。

关联董事陈仁喜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1票。

上述议案已经先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5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以及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时报》的《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2024年7月4日为授予日,向733名激励对象授予5,893.8947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0.04元/股。

关联董事陈仁喜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1票。

上述议案已经先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5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以及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时报》的《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

三、上网公告附件

《北京市康达(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及授予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7月5日

股票简称:生益科技 股票代码:600183 公告编号:2024-056

##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7月4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以邮件方式向监事及董事会秘书发出本次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3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对本激励计划授予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所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本次调整后,本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10.49元/股调整为10.04元/股,激励对象人数由738人调整为733人,前述调减的5名激励对象对应的拟授予限制性股票份额在其他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

本次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属于经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本激励计划中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本次调整后,公司限制性股票授予总量不变。

上述调整授予价格、授予对象及授予数量的内容在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除上述调整内容外,本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的内容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2024年7月4日为授予日,向733名激励对象授予5,893.8947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0.04元/股。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7月5日

股票简称:生益科技 股票代码:600183 公告编号:2024-056

##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2%,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行情。

(因涉嫌信息披露违规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2024年1月16日,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公司相关股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公司目前存在的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问题尚未解决,经公司自查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东资金占用发生额为54,526.98万元,资金占用余额为28,814.51万元,公司违规担保总额为45,133万元,违规担保余额为7,925万元。

三、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4年4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认购存款、大额存单、理财产品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授权期限自2024年4月27日起至2025年4月27日止,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且不涉及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理财产品等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在上述规定的使用期限内,公司未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

四、本次追认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4年4月19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可转债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授权期限自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其中,单个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公司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近期,公司首次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常规自行核查,发现公司经办人员将前述议案中可以进行现金管理的理财产品误输入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可转债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致使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可转债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存在未经董事会审议授权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具体事项如下:

| 理财产品 | 产品类型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是否已到期 | 金额(人民币万元) | 起止日      | 到期日      | 利率(年化) |
|------|-------|---------------|-----------|----------|----------|--------|
| 银行理财 | 结构性存款 | 否             | 3,500     | 2024-4-2 | 2024-6-4 | 3.82%  |

备注:上述用于现金管理的3,500万元及利息102,947.39元已于2024年6月5日返回到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于2024年7月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对上述未审议授权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可转债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追认,公司未来将加强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内部控制工作,完善募集资金存储、使用、变更、监控和责任追究的内部控制制度,明确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杜绝再次发生类似事件。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本次追认现金管理事项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计划正常进行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开展,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不会影响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并未能获得一定理财收益,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权益。

关于上述募集资金使用未能及时履行相关审议程序的事项,公司董事会已要求公司相关部门予以高度重视,公司将会增加业务人员的专业培训,要求业务人员学习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制度,提高业务人员的专业能力,防范类似情况再次发生。

六、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2024年7月4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意见: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确保资金安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我们督促公司完善募集资金内部控制工作,完善募集资金存储、使用、变更、监控和责任追究的内部控制制度,明确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杜绝再次发生类似事件。

七、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追认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已履行必要的程序,保荐机构也将督促公司加强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内部控制工作,严格执行相关程序,确保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完善相关措施,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符合法规,保障公司全体股东权益。

特此公告。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7月5日

证券代码:603051 证券简称:鹿山新材 公告编号:2024-057  
债券代码:113648 债券简称:鹿转债

##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7月22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五)网络投票的时间、日期和时间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投资者以及限售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 A股股东   | 限售股股东 |
| 1  | 《关于向修正“鹿山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 √      |       |
| 2  |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议案》          | √      |       |
| 3  |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 4  |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 5  |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 6  | 《关于修订-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 7  | 《关于修订-董监高薪酬制度-的议案》          | √      |       |
| 8  |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 9  | 《关于修订-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 10 | 《关于制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的议案》 | √      |       |
| 11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1.议案名称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刊登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4、议案1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不涉及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

5.涉及优先股股东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次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http://vote.sse.com.cn>)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其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总数之和,可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办理,投票后,为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权。

##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权激励权益授予日期:2024年7月4日)

(股权激励权益授予数量:5,893.8947万股)

根据《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于2024年7月4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24年7月4日为公司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以10.04元/股的价格向733名激励对象授予5,893.8947万股限制性股票。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4年5月21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激励计划(草案)》(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激励计划(草案)》(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核(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4年5月22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会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独立董事卢馨女士作为征集人就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由于公司换届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卢馨女士任期届满离任,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从2024年6月5日起,其征集投票权的后续相关事宜由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赵彤先生代替,公司于2024年6月6日披露了《关于变更公开征集投票权受托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

3、2024年5月23日至2024年6月2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4年6月7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4-049)。

同日,公司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激励计划(草案)》(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核(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4年6月18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激励计划(草案)》(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获得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下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需的全部事宜。同时,公司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并于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60)。

5、2024年7月4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与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授予价格、授予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调整事由及调整结果

(一)2024年5月24日,公司实施了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45元(含税)的2023年年度分红方案。根据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授予股权激励对象公司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决议、2023年年度分红方案实施情况及上述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调整的计算公式,公司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10.49元/股调整为:P=P0-v=10.49-0.45=10.04元/股。

(二)鉴于5名因退休或个人原因离职不再满足成为激励对象的条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和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相应调整。本次调整后,本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人数738人调整为733人,前述调减的5名激励对象对应的拟授予限制性股票份额在其他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

本次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属于经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本激励计划中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本次调整后,公司限制性股票授予总量不变。

本次调整内容在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除上述调整内容外,本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权激励计划的内容一致。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本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的影响。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对本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所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本次调整后,本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10.49元/股调整为10.04元/股,激励对象人数由738人调整为733人,前述调减的5名激励对象对应的拟授予限制性股票份额在其他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

本次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属于经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本激励计划中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本次调整后,公司限制性股票授予总量不变。

上述调整授予价格、授予对象及授予数量的内容在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除上述调整内容外,本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的内容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2024年7月4日为授予日,向733名激励对象授予5,893.8947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0.04元/股。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5日

股票简称:生益科技 股票代码:600183 公告编号:2024-058

重要内容提示:

(一)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③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④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⑤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二)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②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③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④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⑤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⑥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三)关于授予条件的说明

公司不存在在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情形,获取股权激励的激励对象均符合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获取条件,激励计划的获取条件已经满足。

(四)经公司核实,未发现可能对上市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大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存在未履行审议程序导致股权激励银河天成集团公司提供担保及资金占用的情形,经公司自查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东资金占用发生总额为54,526.98万元,资金占用余额为28,814.51万元,公司违规担保总额为45,133万元,违规担保余额为7,925万元。

(二)鉴于公司经营非经常性占用资金及违规担保尚未解决,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情形,公司最近连续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持续为负值,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三)因涉嫌信息披露违规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2024年1月16日,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立案调查期间,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为负值且公司2023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9.3.2第二(二)项、第三(三)项的规定“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追溯调整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五)截至2024年7月4日,公司所处的输变电设备行业平均市净率3.51,公司市净率-1.95,公司净资产为负值,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公司股票于2024年7月4日收盘价为7.9元/股,已连续9个交易日低于人民币1元,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每日收盘价均低于人民币1元,将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交易类强制退市规定。

四、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披露的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内幕信息。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短期内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发生较大波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公司董事会及信息披露媒体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4日

证券代码:600112 股票简称:ST天成 公告编号:临2024-067

重要内容提示:

(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为负值且公司2023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短期内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发生较大波动,但公司基本面没有重大变化,也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4年7月3日(2024年7月4日有关两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行情。

二、公司自查并核实的具体情况

(一)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经营活动正常,内外经营环境均未发生重大变化。2023年度,公司实现经审计的营业收入15,448.46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1,